

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13日召开了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累计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并于2018年6月1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52）。由于上述议案在决议公告中未充分披露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表决结果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占比情况，现予以补充公告如下：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1名，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为1099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27%。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2人，代表股份398,7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108%。

3、中小股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2人，代表股份398,7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108%；

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和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逐项审议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张林林女士、牛占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

会非独立董事，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01 《选举张林林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55096557股， 所得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99.8499%，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表决结果当选。

1.02 《选举牛占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55099361股， 所得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99.8550%，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表决结果当选。

特此公告。

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四日